

# 关于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提前结束开放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25日

根据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发布的《关于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或简称“本基金”）的第6个开放期为2021年9月23日（含该日）至2021年10月27日（含该日）。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规定，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即决定将2021年9月29日（含当日）定为本基金本次开放期最后一日。

除本次开放期时间变化外，本基金其余申购、赎回与转换业务办理事项未发生变化，具体请遵循本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发布的《关于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以及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

**风险提示：**根据《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2、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申购金额减去当日赎回金额后低于5000万。”

本基金处于第6个开放期，即2021年9月23日（含该日）至2021年9月29日（含该日），共5个工作日。若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2021年9月

29 日) 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赎回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 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 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具体安排详见届时公告。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 请投资者正确认识和对待本基金未来可能的收益和风险, 投资前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5 日